

## 不退流行的時尚單品：牛仔褲

### 09-05

在時尚界，很少有單品能像牛仔褲一樣，如此多用途。幾十年來，牛仔褲已成為普遍的時髦象徵。男人可以穿牛仔褲配素白 T 恤，再搭副墨鏡，就能呈現純粹美國式的經典造型。或是，女人可以穿牛仔褲配上襯衫，搭出最完美的派對穿著；只要談到多功能的褲子，沒有任何單品能勝過牛仔褲。

牛仔褲是由一種名為丹寧的棉質斜紋布所製，它的織法讓牛仔褲很強韌。似乎有點諷刺的是，這個歷久不衰的時尚主流並非始於伸展台，而是 19 世紀的美國礦坑。事實上，牛仔褲就是專門為藍領階層所設計，因為這種布的材質非常耐磨。但漸漸地，牛仔褲越來越受到大眾喜愛；在 50 年代，詹姆斯·迪恩於經典電影《養子不教誰之過》裡穿過後，牛仔褲就成了年輕人眼中叛逆的象徵。而在 80 年代，Jordache 和凱文·克萊等設計師為了尋求完美的合身剪裁，客製化生產牛仔褲，進而創造出各種不同變化的款式後，牛仔褲便轉變成為非常時尚的穿著。

現在，人們對牛仔褲的喜愛更勝以往，每一種你能想像得到的顏色都有，並有各種補丁及品牌商標的新潮設計。如果想打扮得粗獷點，你可以買石洗的刷色或是抓破款式的牛仔褲，全視你的決定。無論你挑選的是哪個品牌，只要它是一條好的牛仔褲，就絕不會讓你的造型減分！